

#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公布 新进人员应公开招聘 德能勤绩廉纳入考核



□新华社北京11月24日电 (记者 杨维汉)

我国积极推进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立法进程,国务院法制办24日公布了《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面向社会各界征求意见。

## ►► 条例拟针对改革后的事业单位

据了解,目前,我国的事业单位情况比较复杂。2011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指导意见》,要求对现有事业单位在进行科学分类的基础上加以改革。有的事业单位要转为企业,有的要回到机

关序列,这些单位转型后将分别适用企业、机关的人事管理规定。因此,条例征求意见稿规定,改革后仍为事业单位的,其人事管理适用本条例。

关于管理体制。征求意见稿规定:中央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

部门按照现行管理权限,负责全国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的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按照现行管理权限,负责本辖区内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的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 ►► 竞聘上岗实现人员“能上能下”

公开招聘和竞聘上岗,是事业单位推行聘用制度、实行岗位管理的重要内容。通过公开招聘,从事业单位外部引进人才,提高新进人员素质;通过竞聘上岗,从事业单位内部选拔人才,实现人员能上能下。

为做好公开招聘和竞聘上岗工作,征求意见稿明确了以下内容:

一是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应当公开招聘,公开招聘不得设置歧视性条件,公开招聘采取考试与考查相结合的办法,择优聘用。

二是事业单位内部应当通过竞聘上岗产生岗位人选,竞聘上岗采取个人自荐、民主推荐、组织推荐等方式,根据岗位的不同特点,运用笔试、面试、民主测评等方法。征求意见稿还明确了竞聘上岗的方式方法。

## ►► 拟将德、能、勤、绩、廉纳入考核

考核是对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德、能、勤、绩、廉表现的评价和判断。征求意见稿在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对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考核事项作了以下规定:

——事业单位根据聘用合同和岗位职责,以服务对象满意度为基础,全面考核工作人员的

德、能、勤、绩、廉,重点考核工作绩效。

——考核分为平时考核和年度考核,必要时可以增加聘期考核。年度考核以平时考核为基础,实行单位内部评议与服务对象评价相结合,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采取个人总结、绩效分析、民

主测评、综合评价等符合单位和岗位特点的方法。

——聘期考核结果分为合格和不合格2个等次。年度考核结果记入工作人员本人档案,作为调整岗位、工资的依据。聘期考核结果作为是否续订聘用合同的重要依据。

## ►► 拟规定奖励和处分的种类、权限与程序

为了表扬激励先进,惩戒不良行为,征求意见稿对奖励和处分事项作了规定。

征求意见稿中列举,对在培养人才、传播先进文化、促进社会文明进步中作出突出贡献;在执行国家重要任务、应对公共突发事件中作出突出贡献;在有效

防止、消除事故和保护公共利益中作出突出贡献;长期扎根基层,爱岗敬业,履行职责模范作用突出的工作人员或者集体,给予奖励。

征求意见稿还规定,对弄虚作假,骗取奖励;申报奖励时隐瞒严重错误;违反规定的权限或者程序

等行为,撤销奖励。违反政治纪律,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违反工作纪律,致使公共利益或者人民生命财产遭受损失的;违反财经纪律,挥霍、浪费单位资财的;违反职业道德、社会公德,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行为,给予处分。

## ►► 工资福利需兼顾社会分配公平

为了维护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合法权益,兼顾社会分配公平,征求意见稿对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和社会保险问

题作了以下规定:一是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资制度、工资构成,需执行国家的统一政策。二是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资水

平,应当与国民经济发展相协调、与社会进步相适应。三是国家建立健全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社会保险制度。

## ►► 三种方式提交意见

据介绍,针对《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提出的相关意见,可在2011年12月30日前,通过以下三种方式提出:

一、登录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http://www.chinalaw.gov.cn>)提出。二、通过信函方式将意见寄至:北京市2067信箱,并注明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征求意见”字样。三、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送至:[sydw@chinalaw.gov.cn](mailto:sydw@chinalaw.gov.cn)。

# 国务院严肃处理 中石油输油管道爆炸等4起事故

中石油董事长蒋洁敏等64人受处分,14人被追究刑事责任

□新华社北京11月24日电

近日,国务院对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在辽宁省大连市的所属企业发生的“7·16”输油管道爆炸火灾、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有限公司2010年“10·24”火灾事故和大连石化分公司2011年“7·16”火灾事故、“8·29”爆炸火灾事故等4起事故的调查处理报告作出批复,认定这4起事故均为责任事故。其中,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有限公司2010年“7·16”输油管道爆炸火灾事故是一起特别重大责任事故。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4起事故涉及的64名事故责任人分别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4名涉嫌犯罪的责任人被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违规作业致输油管道发生爆炸

2010年7月16日,位于辽宁省大连市保税区的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有限公司原油库输油管道发生爆炸,引发大火并造成大量原油泄漏,导致部分原油、管道和设备烧损,另有部分泄漏原油流入附近海域造成污染。事故造成作业人员1人轻伤、1人失踪;在灭火过程中,消防战士1人牺牲、1人重伤。据统计,事故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为22330.19万元。

经查,这起事故的直接原因是: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公司同意、中油燃料油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上海祥诚公司使用天津辉盛达公司生产的含有强氧化剂过氧化氢的“脱硫化氢剂”,违规在原油库输油管道上进行加注“脱硫化氢剂”作业,并在油轮停止卸油的情况下继续加注,造成“脱硫化氢剂”在输油管道内局部富集,发生强氧化反应,导致输油管道发生爆炸,引发火灾和原油泄漏。

## 中石油董事长蒋洁敏等受处分

国务院批复同意事故调查组提出的对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将上海祥诚公司大连分公司经理李伟,天津辉盛达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张海军、总经理张德胜,大连中石油国际储运有限公司运行管理部经理刘昌东,中燃油公司市场处处长沈璠等14名责任人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予29名责任人相应的党纪、政纪处分,其中,给予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蒋洁敏警告处分。责成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向国务院国资委作出深刻检查。

最高法称危害食品安全犯罪案件数量明显增长

# 危害食品安全按重罪处罚

□据 新华网

“对于同时触犯几个罪名的危害食品安全犯罪行为,法院会选择重罪处罚,也就是哪个罪名按照刑法规定处罚重,就适用哪个罪名。”24日上午,最高人民法院对外通报了近年来人民法院惩治危害食品安全犯罪的情况,最高人民法院新闻发言人孙军工表示,目前危害食品安全犯罪案件数量明显增长,人民法院将依法严惩危害食品安全犯罪。

据悉,今年1月至10月全国法院共审结生产、销售不符合卫生标准的食品案件和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件173件,生效判决人数255人。除此之外,还有大量的危害食品安全犯罪案件依照法律规定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非法经营罪等罪名追究了刑事责任。

孙军工表示,危害食品安全

犯罪触犯的罪名多,可适用的罪名虽然包括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等多个罪名,法院通常会根据证据情况和法律规定,选择处罚较重的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甚至是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等定罪处罚。

孙军工表示,人民法院将依法从重打击危害食品安全犯罪的累犯、惯犯和共同犯罪中的主犯,对人体健康造成严重危害、销售金额巨大的犯罪分子以及处于生产、销售源头的犯罪分子。依法从严惩处收受贿赂,包庇、纵容危害食品安全违法犯罪活动的腐败分子,以及在食品安全监管和查处危害食品安全违法犯罪活动中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渎职人员。不断加大财产刑的处罚力度,严格缓、免刑的适用。

《全国油气资源动态评价(2010)》显示

# 石油地质资源量881亿吨 天然气地质资源量52万亿方

□新华社北京11月24日电 (记者 王立彬)

全国油气资源动态评价最新成果显示,我国石油年产量将保持稳定增长态势,2亿吨水平可延续到2030年以后,中西部与海域的生产能力将逐步

与东部逐渐形成“三分天下”格局。

国土资源部24日发布的《全国油气资源动态评价(2010)》成果表明,目前全国石油地质资源量881亿吨,可采资源量233亿吨;全国天然气地质资源量52万亿方,可采资源量32万亿方。